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监管规则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文件的要求，作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的（下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深圳市民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民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民航东方时尚培训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并购基金目标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由深圳市民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承诺出资 100 万元；民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1.99 亿元；东方时尚作为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1 亿元；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7 亿元。我们事前对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确是必要的，定价是公允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向云南东方时尚提供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东方时尚”）单方提供借款人民币 9400 万元，用于云南东方时尚日常经营周转。我们事前对关于公司拟向云南东方时尚提供股东借款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确是必要的，定价是公允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向云南东方时尚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

根据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经与基金普通合伙人及相关合作方商议，现《苏州东方时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已定稿。并购基金主要情况如下：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东方时尚”）与深圳市前海汇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桥投资”），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苏州太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太联”）及招商证券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资产”）共同出资设立苏州东方时尚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并购基金首期资金 6.01 亿元；由汇桥投资担任管理人（GP）出资 0.01 亿元；投资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1 亿元；苏州东方时尚作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1 亿元；苏州太联作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1 亿元，招商资产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承诺出资 3 亿元。我们事前对并购基金进展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确是必要的，定价是公允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毕强 周世虹 苏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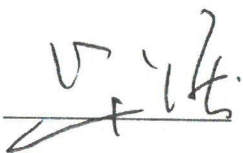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毕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毕强' (Bi Qia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17年10月3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苏洋： . . . 洋

2017年10月3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周世虹： 

2017年10月30日